

# 2024年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预算公开

## 目录

### 第一部分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部门（单位）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十二、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十三、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四、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第一部分

###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的主要职责是：

根据《中共陕州区委办公室 陕州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三陕办文【2019】41号）文件规定，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为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区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贯彻执行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区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区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工作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开展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融资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区各类棚户区改造政策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区保障性住房资金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

（二）负责推进全区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组织研究全区住房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拟订适合区情的住房政策和住房发展规划。

（三）监督管理全区房地产市场。贯彻执行房地产市场监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监督实施房地产开发、房屋

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中介管理、物业管理、住房维修资金管理制度。监督实施全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制度。

（四）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贯彻执行工程建设与建筑市场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监督实施工程建设和建筑业的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监督实施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制度。指导全区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

（五）负责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消防监管工作。贯彻执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消防监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负责规范全区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区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工作。组织实施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行业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制度和技术政策。组织实施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有关制度、标准和程序。指导编制和实施城市设计，指导建筑设计创作。指导城市修补和生态修复。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七）负责在全区落实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监督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地方标准。实施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和建设标准的管理制度。监督

实施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讯设施）建设标准和工程建设标准。监督实施全区工程造价管理制度，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监督建设工程造价计价。监督实施工程建设统一定额。

（八）指导全区城市建设工作。贯彻执行城市建设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编制全区城市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城市建设，指导市政基础设施规划的制定与实施，并做好与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的衔接。指导城市综合交通等公共交通的规划和建设工作。监督全区城市市政公用设施的建设和安全。承担全区城市燃气、热力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工作。承担区政府投资的市政设施建设项目监管工作。

（九）负责规范和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工作。拟订全区村镇建设政策和发展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工作。指导小城镇建设管理工作。指导各类村镇建设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和监督工作。

（十）负责推进全区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组织实施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经济政策。监督实施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的政策、规划。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节能减排。组织实施重点科技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监督落实应用新型墙体材料规划、政策和制度，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应用。

（十一）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对外交流合作。

（十二）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十三）有关职责分工。

1. 关于燃气与天然气安全监管职责分工。区住建局负责城镇燃气安全监管，城市门站以外的石油天然气输送管道安全监管职责分工如下：区发改委负责全区石油天然气管道（城镇燃气管道和炼油、化工等企业厂区内管道除外）保护工作，指导、监督有

关单位履行管道保护义务，督促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保障管道安全运行；协调处理全区管道保护的重大问题；加强日常监督管理，依法查处危害管道安全的违法行为；宣传、贯彻有关管道建设和保护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区应急管理局负责石油天然气管道工程建设项目（城镇燃气管道除外）安全设施设计审查和竣工验收的监督检查工作，按照授权和委托组织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以及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的综合监督管理工作。根据《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管道保护法》办法》（河南省人民政府令第181号），区公安、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交通运输、水利、市场监管等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负责管道保护的相关工作。

2. 与区人防办的有关职责分工。区住建局负责监督实施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和开发利用的管理工作。区人防办参与城市地下空间规划的审查工作，负责审批、监督检查涉及人民防空防护内容的地下空间工程，对不符合人民防空防护要求的予以处罚，督促整改。

3. 与区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区住建局负责拟订房

屋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区自然资源局负责房屋产权登记确权工作，负责房屋权属登记信息系统的建设和查询工作。

## 二、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政务服务科）。负责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文电、会务、机要、档案、信息、安全、保密、政务公开、信息化和新闻宣传等工作；负责重点工作调研和督查督办，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组织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发展研究。组织协调房地产业、建筑业、市政公用事业发展计划的编制工作；组织编制行业年度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并按规定办理有关项目立项的审查工作；组织制订和贯彻有关计划统计、财务会计的改革措施和制度；归口管理行业统计、信息工作；负责机关各项资金和国有资产管理；指导所属单位财务和国有资产管理的工作；负责组织所属单位的内部审计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单位的干部人事、离退休干部、机构编制、劳动工资和教育等工作；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人才队伍及职工继续教育培训工作负责行业执业资格注册的管理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和政务服务有关政策，负责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牵头协调并负责统一办理本部门政务服务的工作；负责本部门政务服务信息数据管理、共享工作。

（二）政策法规科（信访办公室）。承担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政策制度起草工作；承担机关有关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

查和清理工作；负责机关重大行政执法决定的法制审核工作；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有关工作；负责督办建设行业、房地产市场各种违法违章行为查处工作；负责局系统综合信访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处理各类综合信访案件，督促化解措施落实，建立规范台账档案等。

（三）城市与建筑设计科。拟订全区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政策并监督实施；开展城市设计、城市修补、生态修复，指导建筑设计创作；拟订全区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有关制度、标准和程序并组织实施；组织编制全区城乡建设防灾减灾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计规范；监督全区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的专项审查工作；负责城市地下空间规划和开发利用的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历史文化名城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参与国土空间规划的审查，监督检查勘察设计企业资质。

（四）建筑市场监管科（科技与标准科）。贯彻落实工程建设与建筑市场监督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全区工程建设和建筑业的发展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含建筑装修装饰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施工许可、建设监理和工程风险管理的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建筑业企业资质，监督检查监理企业资质，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出省出国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科技发展规划，拟订建设科技、墙体材料革新、标准定额、工程造价的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重点科技项目研发及成果推广应用，指导对外科技合作项目实施及引进项目创新工作；组织研究建筑产业现代化标准体系；指导全区墙体材料革新工作，组织新型墙体材料的认定和推广应用；监督实施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和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讯设施）建设标准；监督实施全区工程建设定额；拟定全区工程造价管理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监督检查工程造价企业资质。

（五）城市建设科（公用事业科）。拟订全区城市建设政策和制度并监督实施；编制全区城市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政基础设施规划的制定与实施；负责全区城市综合管廊、海绵城市规划和建设；负责城市综合交通、城市轨道交通等公共交通的规划和建设工作；监督实施全区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标准规范和质量评价体系；参与拟订全区城市建设专项资金使用计划；负责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行业审查工作；监督全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管理工作；承担区政府投资的市政设施建设项目监管工作；组织编制全区市政公用事业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区城市燃气、热力等市政公用设施运行管理工作；拟订全区市政公用行业管理和标准规范、质量评价体系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区城市市政公用事业特许经营工作。

（六）村镇建设科。拟订全区村镇建设政策和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村庄建设；指导小城镇建设管理工作；指

导农村住房建设工作；指导村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指导各类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承担历史文化名镇（村）保护利用、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和监督管理有关工作；指导村镇迁建、重建工作。

（七）安全科。负责房屋建筑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安全生产工作；负责公用事业领域安全运行工作；负责物业小区安全监督管理工作。

（八）机关党委。负责机关和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下属机构：

（一）陕州区住房保障中心

负责房屋征收评估的事务性工作，组织开展房屋征收补偿方案的论证、发布征求意见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负责房屋征收补偿的事务性工作，组织实施房屋征收调查、补偿安置和已征收房屋拆除工作，负责征收补偿安置过程中的纠纷调解和信访稳定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的分配和后期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征收与补偿和保障性住房的数据统计与资料管理工作。

（二）陕州区住房维修资金和物业服务中心

承担维修资金的缴存、使用、监督管理以及增值部分的管理及分配工作；承担房屋共用部位、共同设施设备维修和更新、改造项目、施工预算控制、质量检验评定和工程决算监督等工作；负责公有住房售房资金的归集，审批各单位售房资金使用计划，管理政策委托的其它住房资金；负责为全区物业管理提供服务保障。

### （三）陕州区房屋交易和租赁服务中心

负责商品房预(现)售许可、备案和资金监管等事务性工作；负责房屋交易管理、新建楼盘表管理、新建商品房销售管理、存量房转让管理、房屋面积管理等事务性工作；负责二手房地产交易审核和合同登记备案；负责房地产中介市场及企业监管的事务性工作；负责房地产交易信息日常管维与统计工作；承担城区房地产租赁市场管理的事务性工作，负责房屋租赁登记备案和档案管理。

### （四）陕州区建筑工程事业发展中心

负责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施工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监督实施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负责监督检查建筑施工企业和建筑工地的安全生产工作；监督检查建筑施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和工程质量检测机构企业资质；参与房屋建筑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城市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及组织实施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农村住房建设和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的事务性工作；负责工程建设和城乡建设的勘察设计事务性工作；负责工程解释、鉴定，调解辖区内的工程造价纠纷；测算发布建筑材料价格信息和工程造价指数；负责建筑工程材料质量的检测工作；协调新型墙体材料及装修装饰材料的推广与应用。

## 三、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本预算为汇总预算，包

括本级预算和所属单位预算，具体是：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为局机关本级预算，没有设立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 第二部分

###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部门（单位）

####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收入总计1056.05万元，支出总计1056.05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377.94万元，下降26.36%，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月目标考核奖、物业补贴及通讯补贴等津补贴改革；二是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减少。；支出减少377.94万元，下降26.36%，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月目标考核奖、物业补贴及通讯补贴等津补贴改革；二是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减少。。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收入合计1056.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803.05万元；政府性基金253.00万元。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支出合计1056.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0.05万元，占45.46%；项目支出576.00万元，占54.54%。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803.05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253.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0.00万元。与2

023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390.94万元，下降32.74%，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工资、月目标考核奖、物业补贴及通讯补贴等津补贴改革；二是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加13.00万元，增长5.42%，主要原因是：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增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803.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0.05万元，占59.78%；项目支出323.00万元，占40.22%。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0.67万元，占12.54%；卫生健康支出34.63万元，占4.31%；城乡社区事务支出635.18万元，占79.10%；住房保障支出32.57万元，占4.06%。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480.0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469.28万元，占97.76%；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用车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10.77万元，占2.24%；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定额公用经费等。

##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单位《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三公”经费预算为0.48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较2023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较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三公”经费管理制度严控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支出，从严从紧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0.18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较2023持平，主要原因是：我单位公务接待工作无变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3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较2023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

格落实“三公”经费管理制度严控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支出，从严从紧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较 2023 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三公”经费管理制度严控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支出，从严从紧安排。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3.00 万元，用于：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10.77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较 2023 年减少 24.50 万元，下降 69.46%，主要原因：全面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我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部门（单位）2024 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

目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2024年，我部门（单位）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1056.0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469.28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0.77万元，支出项目共2个，支出总额576.00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1个，支出总额540.00万元。我部门（单位）2024年无重点评价项目。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年期末，我部门（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单位）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0项，主要是：我单位无专项转移支出项目。我单位将按照《预算法》等有关规定，积极做好项目分配前期准备工作，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财政部门提出资金分配意见，根据有关要求做好项目申报公开等相关工作。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

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部门（单位）预算表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01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80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791.05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53.00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00.67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34.63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888.18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2.57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056.05	本年支出合计	1,056.0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056.05	支出总计	1,056.05



##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0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1,056.05	480.05	407.91	61.37	10.77		576.00	576.00	
			601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056.05	480.05	407.91	61.37	10.77		576.00	576.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98	55.98		55.9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4.69	44.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63	22.63					12.00	12.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635.18	324.18	308.02	5.39	10.77		311.00	311.00	
212	13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53.00						253.00	253.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57	32.57	32.57						

##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04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056.05	一、本年支出	1,056.05	803.05	791.05	253.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03.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791.05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53.00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0.67	100.67	100.6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4.63	34.63	22.63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888.18	635.18	635.18	253.00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32.57	32.57	32.57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056.05	支出合计	1,056.05	803.05	791.05	253.00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05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803.05	480.05	407.91	61.37	10.77		323.00	323.00	
			601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803.05	480.05	407.91	61.37	10.77		323.00	323.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5.98	55.98		55.9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69	44.69	44.69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4.63	22.63	22.63				12.00	12.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635.18	324.18	308.02	5.39	10.77		311.00	311.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57	32.57	32.57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YS06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480.05	469.28	10.77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61.37	61.3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4.69	44.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2.63	22.6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1.99	1.99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81.97	81.97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24.06	224.06	
30215	会议费	50202	会议费	0.15		0.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206	公务接待费	0.18		0.18
30229	福利费	50201	办公经费	4.97		4.9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5		0.15

30202	印刷费	50201	办公经费	0.12		0.12
30206	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0		0.20
30208	取暖费	50201	办公经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50201	办公经费	0.5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32.57	32.5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08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48		0.30		0.30	0.18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09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253.00					253.00	253.00		
			601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53.00					253.00	253.00		
212	13	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	253.00					253.00	253.00		

# 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10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76.00	323.00	253.00						
	601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76.00	323.00	253.00						
其他运转类	2024年人员及经费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40.00	287.00	253.00						
其他运转类	2024年36万元工作经费	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6.00	36.00							

#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13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说明：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安排的部门单位，本表无数据。

## 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14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项目		机构运行经费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77
30215	会议费	0.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8
30229	办公经费	4.9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15

30202	印刷费	0.12
30203	电费	0.50
30201	办公费	2.00
30207	邮电费	0.20
30208	取暖费	1.00
30205	水费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YS11  
单位：万元

部门：三门峡市陕  
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年度 履职	区住建局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持续践行“勇于担当、敢于拼搏、善于奉献、能打胜仗”的住建精神，紧盯奋斗目标不放松，促进住建事业发展实现新跨越。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精心谋划城市长远发展项目	高位谋划重点项目
	加强基础设施工程建设	继续完善综合交通网络，打造交通基础设施“硬联通”
	全面落实住房保障工作	强力推进棚改项目建设，做好棚户区拆迁、安置回迁工作，积极推进公租房建设，加快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加强行业规范化管理	强化建筑市场监管、加强房地产运行监管
预算 情况	强化建筑市场监管、加强房地产运行监管	一是做好动员部署、自查自改工作，二是做好深入检查，集中整治工作
	1、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056.05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1) 基本支出			480.05
	(2) 项目支出			576.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预算和财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结转结余率	≤1%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	≤6%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 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管理制度 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 息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资产管理 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应编制绩效目标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	基础设施完成率	100%	基础设施逐渐完善
		实事工程、普惠工	100%	推动全区普惠工程实事工程加快实施逐步实现完工并投入使用
	履职目标	房地产交易管理完	100%	房地产交易管理逐步完善
		农民工工资清欠率	≥90%	做好建管市场管理工作，进一步减少农民工工资拖欠事件发生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良好	全区住建行业得以有序较快发展
		经济效益	良好	加快住建行业为全区经济发展做出贡献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企业及服务群众对住建部门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群众对全区住建部门的满意程度

##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三门峡市陕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度

YS12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576.00	576.00										
601001	三门峡市陕州	576.00	576.00										
411203240000000013673	2024年36万元工作经	36.00	36.00			工作经费总额	36万元	工作经费	36万元	全区住建行业发展	良好	职工满意度	≥95%
								工作完成质量	良好				
								工作完成及时率	良好				
411203240000000052813	2024年人员及经费	540.00	540.00					工作完成率	≥90%	保障职工生活水平	良好	职工满意度	≥98%
								工作完成合格率	良好				

								完工及 时率	良好				
--	--	--	--	--	--	--	--	-----------	----	--	--	--	--